



《守·規》

法律，是陪伴我們一生規則，是我們必須遵守的內容，否則將會受到法律上的懲罰。無矩不成方圓，無論我們身在何方，都有規矩。在校，有校規；在家，有家規；在社會上，有法規。我們只要做好自己的本分，便不會違反規定。我們常常接觸校規，而法律是甚麼呢？就像我們在電視上看到一些小偷、吸毒者、人販子等等，懲罰他們的行為統一來源於法律，只有法律才能真正起到約束人們的行為，才能使社會趨於太平。然而違反法律並不像違反校規那麼簡單，嚴厲的懲罰甚至比天塌下來還可怕，一旦被記錄在案便終身難以受用。

在校期間接觸校規，但同時也接觸到簡單的法律，校內每日報紙可從他們身上明白發生事情背後的嚴重性，簡單地明白法律範圍那麼廣闊。我常常認為只是關於人命的損失才是違反法律。在我們課堂上，老師也會常常說違反者的例子給我們聽，令我們不怕走錯未來的路，更容易尋找自己正確的人生方向。

《基本法》不僅陪伴著我們多次的測驗內容，也陪伴了澳門的成長，我們常常把《基本法》深深烙印在自己的腦海裏，但卻少接觸《憲法》，他們就像父子關係，總是息息相關的，《憲法》就是國家的根本大法，是治理國家的總章程。

《基本法》是調整國家內部中央與特別行政區關係並確立特別行政區政權組織及其運作規則的總章程。澳門屬於國家的一部分，所以我們也應該瞭解《憲法》，但他們也有不一樣的地方，簡單的例子中國大陸是含有死刑存在的，但港澳地區最高懲罰都只是終身監禁。

不論是《基本法》，還是《憲法》我們都需要一一遵守和瞭解，就像我們常常發佈相片在社交網站，表示當時和朋友的快樂時光，表面只是很簡單很抒情的



行為，但如果沒得到別人的允許，也算是侵權行為，這也會觸犯到法律。我們大部份人認為違法就是殺人、強姦等罪行，卻忽略了一些生活中常常發生的事情，使我們不小心在言語和行為上犯罪，我們應該加強瞭解《基本法》和《憲法》，防止罪行的發生。

我們身邊也有很多關於這方面的知識，常常在街上看見這方面的宣傳與介紹，只是看兩眼也吸收到了不少知識。在學校也有基本法的講座和活動，令我們在學習的過程中也學懂了法律的知識。另外，在參觀基本法博物館過程中，吸收的知識大大增加，我也瞭解到澳門不少的歷史文化。《基本法》與《憲法》息息相關卻截然不同，令我的生活中不單止充滿《基本法》，還富含了《憲法》。